

证券代码：837785

证券简称：聚力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丙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大会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3 月 9 日，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孙红朝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孙红朝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由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代缴，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于每年年末支付给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2018 年度发生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

最终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水发众兴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30,700,000 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12 月 20 日，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聘任孙红朝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止。孙红朝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由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代缴，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于每年年末支付给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 2019 年度发生金额 10 万元，最终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水发众兴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30,700,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9-001

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